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管理、指导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工作;

(二)制定行政服务中心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检查;

(三)为办理行政服务事项提供服务;

(四)为联合办理、统一办理行政服务事项进行组织与协调;

(五)对办理行政服务事项的质量、效率及涉及的收费进行监督;

(六)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培训和考核;

(七)对下级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建设进行指导;

(八)本市范围内建设项目收费减免的审核。

(九)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本级）和2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政务服务代办中心。

本部门2022年年末实有人数33人，其中在职人员33 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0人；年末学生人数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5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07.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76.36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976.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4.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1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9.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3.66
	30			61	
总计	31	4,914.20	总计	62	4,914.2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54.86	4,654.39	0.00	0.00	0.00	0.00	0.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77	1,551.30	0.00	0.00	0.00	0.00	0.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1.77	1,551.30	0.00	0.00	0.00	0.00	0.47
2010301			行政运行	291.28	29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709.22	70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48	114.01	0.00	0.00	0.00	0.00	0.4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6.79	43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7	6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67	5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	3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1	2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2	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76.36	2,97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76.36	2,97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76.36	2,97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10.54	562.29	4,248.2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7.45	435.56	1,271.8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7.45	435.56	1,271.89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1.39	291.39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709.22	0.00	709.22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02	114.02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2.82	30.15	562.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7	64.67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67	5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	36.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1	22.8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2	9.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76.36	0.00	2,976.3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76.36	0.00	2,976.36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76.36	0.00	2,976.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2	37.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寨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58.61	1,558.6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76.3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67	64.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5	24.9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76.36	0.00	2,976.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12	37.1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4.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61.70	1,685.34	2,976.3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0.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3.22	83.22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0.5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44.92	**总计**	64	4,744.92	1,768.56	2,976.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85.34	562.28	1,123.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8.61	435.55	1,123.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8.61	435.55	1,123.06
2010301			行政运行	291.39	291.39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709.22	0.00	709.22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01	114.01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43.98	30.15	413.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7	64.67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67	59.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	36.8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1	22.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5	24.9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5	24.9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2	9.0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4	7.7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3	7.7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6	0.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2	37.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2	37.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2	37.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8.84	30201	办公费	5.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59	30202	印刷费	0.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0.01	30203	咨询费	0.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17	30204	手续费	0.0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43	30205	水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4	30206	电费	0.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73	30207	邮电费	1.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7.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211	差旅费	1.2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7.45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9	30214	租赁费	3.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	30215	会议费	0.0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28.40	公用支出合计					33.8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976.36	2,976.36	0.00	2,976.3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976.36	2,976.36	0.00	2,976.3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976.36	2,976.36	0.00	2,976.36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976.36	2,976.36	0.00	2,976.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40	2.40	0.7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2.40	2.40	0.70
（1）国内接待费	7	————	————	0.7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总计 4914.2万元，较2021年减少113.4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59.34万元，较2021年减少2599.25万元，下降1002.25%；本年收入合计4654.86万元，较2021年增加2485.8万元，增长53.4%，主要原因是：上年核销了往来账款。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4654.39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47万元，占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总计4914.2万元，较2021年减少113.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4810.54万元，较2021年增加35.04万元，增长0.73%，主要原因是：上年核销了往来账款；年末结转和结余103.66万元，较2021年减少148.48万元，增下降58.88%，主要原因是：上年核销了往来账款。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562.29万元，占11.69%；项目支出 4248.25 万元，占88.31%；经营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 支出）0万元，占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89.1万元，决算数为474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9.6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71.75万元，决算数为170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8%，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5.8万元，决算数为6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89%，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4.95 万元，决算数 为 2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7.12万元，决算数为37.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2.28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523.14万元，较2021年增加41.35万元，增长7.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了绩效工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33.88万元，较2021年减少71.82万元，下降211.98%，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节约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26万元，较2021年减少7.04万元，下降14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发放人才引进奖励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决算数为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17%，决算数较2021年减少0.2万元，下降28.5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较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　因公出国（境）预算。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决算数为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17%，决算数较 2021年减少0.2万元，下降28.57%，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节约开支。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节约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5批，累计接待33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较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增

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较 2021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无公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0 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0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53 万元，降低 247.9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96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9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 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车辆数为0。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2年度 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87.81 万元， 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16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1687.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 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确认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梳理部门内容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 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得分98.69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10.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7.33分。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 （景财监〔2023〕1号）要求，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市行管委 ”）对2022年度16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如下。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市行管委非常重视绩效目标管理，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为16个项目制定了科学有效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主要分为三大类：一是产出指标，二是效益指标，三是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产出指标是指实施这个项目要具体做哪些事情。产出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是指实施这个项目后，预计会在哪些方面取得效益。效益指标分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等。满意度指标指项目相关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2、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成立评价组，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价工作。评价组收集相关资料、整理资料、析数据和撰写报告等程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经领导审核后上报市财政局。

3、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市行管委2022年度16个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为98.69分，绩效等级为“优”。16个项目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1）行政服务中心窗口人员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2）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 分;

（3）新办企业首套印章免费刻制和免费寄递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79.1分;

（4）行政审批代办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5）市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指挥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6）景德镇市“智慧工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7）景德镇市大数据资源中心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8）景德镇市社会治理平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9）景德镇市统一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0）景德镇市雪亮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11）景德镇市政府指挥中心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2）景德镇市智慧城管“一体化”升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3）景德镇市智慧城市云计算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4）景德镇市“智赣 119”消防物联网建设应用一期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15）天地图景德镇更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16）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86 分。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市行管委 2022 年度 16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1694.31 万元，202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687.81 万元。

1、本部门项目支出经费使用与项目工作进度相匹配，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全部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2、各项目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取得了实效，效益指标达标，同时还节约了成本。

3、各项目社会效益优良，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主要受疫情影响，参与公共资源交易等业务量较少。鉴于相关法律法规调整，导致进驻行政服务中心事项减少。另外，还为了节约财政资金，倡导过紧日子。

下步，市行管委将不断完善政务服务规章制度，健全项 目管理长效机制。提供更加多样化、便捷化、人性化的政务服务，保障行政服务中心高效运转，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6、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市行管委高度重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明确责任科室及人员，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认真梳理绩效评价相关事项，对自评结果分析汇总，针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完善，不断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市行管委将绩效自评结果在门户网站或财政网站上进行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76	701	701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876	701	701	10	100	1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①规范新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工作，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中办理； ②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实现80%市本级政务服务事项“一次不跑”或“只跑一次”； ③做好全市重大项目服务工作，提供项目投资快捷协办和跟踪服务； ④做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提供“规则统一、服务规范”的交易平台标准化服务； ⑤创新工作模式和方法，完善细化管理及考核办法，提高窗口及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服务水平。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数	=100万件	156.725万件	4	4	
			政务服务进驻部门数	=56家	50家	4	3.33	个别部门事项很少没有进驻
			智慧大厅工程运维服务数	=7类	7类	4	4	
			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	>=4人	4人	4	4	
			窗口延时服务	=365天	365天	4	4	
			网络安全运维数	，=6台/套	6台/套	4	4	
		质量	政务服务事项受理达标率	=100%	100%	4	4	
			政务服务进驻部门达标率	=100%	100%	4	4	
			智慧大厅工程运维达标率	=100%	100%	4	4	
			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达标率	=100%	100%	4	4	
			窗口延时服务达标率	=100%	100%	4	4	
			网络安全运维达标率	=100%	100%	4	4	
		时效	工程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6	6	
			政务服务事项办结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邮政收派服务	=16万	10.75万元	4	2.69	年初计划偏高
			提供雕刻印章服务	=36万	12.98万元	4	2	年初计划偏高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4	4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3.00%	5	5	
			窗口人员满意度	>=90%	94.00%	5	5	
总分						100	96.02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主管部门：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
			年初预算数	年中追加数/追减数	小计		
1	市行管委	行政服务中心窗口人员奖励经费	84	0	84	84	100
2	市行管委	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	876	-175.2	700.8	700.8	100
3	市行管委	新办企业首套印章免费刻制和免费寄递服务项目	0	30	30	23.73	79.10
4	市行管委	行政审批代办中心专项经费	85	0	85	85	100
5	市行管委	市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指挥部经费		68.42	68.42	68.42	100
6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智慧工地”建设项目		2.48	2.48	2.48	100
7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大数据资源中心项目		0.27	0.27	0.27	100
8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社会治理平台项目		12.96	12.96	12.96	100
9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统一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66.14	66.14	66.14	100
10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雪亮工程建设项目		381.18	381.18	381.18	100
11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政府指挥中心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5.58	5.58	5.58	100
12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智慧城管“一体化”升级项目		6.41	6.41	6.41	100
13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智慧城市云计算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5.59	5.59	5.59	100
14	市行管委	景德镇市“智赣119”消防物联网建设应用一期项目		0.37	0.37	0.37	100
15	市行管委	天地图景德镇更新项目		75.51	75.51	75.51	100
16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项经费		169.6	169.6	169.37	99.8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2022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

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3〕1号）要求，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行管委”）高度重视，研究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组织开展2022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的部门评价工作。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数据收集、审核、分析和汇总，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简化、规范政府行政许可(审批)程序，提高政府办事效率，营造稳定、透明、高效、文明的经济发展软环境，市行管委设立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

行政服务中心作为政府对外服务的平台，既是展示城市文明的重要窗口，也是提高行政效能的前沿阵地。市行管委设立该项目，主要用于行政服务大厅维护，保证智慧大厅稳定运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由市行管委负责实施，属于延续项目，项目期为长期，用于保障市行政服务中心正常运转。该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中办理；加快“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进涉企服务“网上办理”、政务服务窗口延时错时预约

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保证中心办公设备完善，保障智慧大厅稳定运行等。

（2）实施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证中心办公设备完善，保障智慧大厅稳定运行，开展政务服务窗口延时错时服务，提升了服务大厅效能，为办事群众提供“廉洁、规范、便民、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树立了政府良好形象，创优了经济发展环境。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为专项资金，2022 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财政拨款 701 万元，2022 年度项目支出资金总额 701 万元，资金结余 0 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加强行政服务中心的平台建设、日常监管、政务服务体系和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为办事群众提供“廉洁、规范、便民、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树立政府良好形象，创优经济发展环境，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

2、年度目标

目标 1：规范新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工作，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中办理；

目标 2：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实现 80%市本级政务服务事项“一次不跑”或“只跑一次”；

目标 3：做好全市重大项目服务工作，提供项目投资快捷协办和跟踪服务；

目标 4：做好全市重大项目服务工作，提供项目投资快捷协办和跟踪服务；

目标 5：创新工作模式和方法，完善细化管理及考核办法，提高窗口及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服务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通过对该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作出

评定，全面了解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决策管理情况和实施绩效，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过程、实施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该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

该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2022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实施情况。

3、绩效评价范围

该项目范围为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和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在“项目决策”指标中：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在“项目过程”指标中：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的情况，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3）在“项目绩效”指标中：项目实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产出、效果和满意度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实际特点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及资金投入决策、项目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过程、项目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等绩效指标内容。

3、评价方法

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实际情况，运用综合评价法、因素分析法、社会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

（1）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社会调查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

（4）对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成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迅速成立评价组，认真开展“2022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按照实施方案有序开展，从收集相关资料、整理资料、分析数据和撰写报告等程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查阅相关政策文件，核查项目立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合规性。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坚持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绩效目标逐级分解和细化，设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指标体系。

2 、收集相关资料，整理汇总数据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评价组收集项目立项、管理制度、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相关资料，收集并分析相关资料数据，及时有效整理汇总相关数据。

3、开展问卷调查，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

因项目涉及受益对象量大，评价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了解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和范围，评价组设计问卷调查表，及时发放回收问卷调查表，分析统计项目实施效果和窗口人员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4 、整理分析资料，撰写绩效报告

评价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收集项目资料，整理、分析、甄别相关数据，为撰写评价报告提供数据支撑。通过分析总结，评价组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经领导审核后上报市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情况数据采集、现场访谈、问卷调查、评价指标分析等方式，对“2022 年度行政服务中心运转经费”项目支出进行了客观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6.0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详见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及 6 个三级指标，分值共 24 分，绩效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1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是依据部门职能设立，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按照据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设定的绩效指标明确，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依据 2022 年项目预算支出规划；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依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测算，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依据相关文件和合同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及 5 个三级指标，分值共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2022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70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1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到位。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2 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70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实行专账核算；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行管委制定《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财务制度管理健全。市行管委制度相关服务大厅管理制度，规范服务大厅管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基本齐全但归档及时；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落实到位。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及 15 个三级指标，分值共 34 分，绩效评价得分 33.33 分，得分率 98.03%。

1、产出数量

（1）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数

年初计划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数为 100 万件，实际受理数 156.725 万件。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2）政务服务进驻部门数

年初计划政务服务进驻部门数 56 家，实际进驻部门数 50 家。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33 分。

（3）智慧大厅工程运维服务数

年初计划智慧大厅工程运维服务数 7 类，实际运维服务数 7 类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4）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

年初计划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 4 人，实际防控工作人员数 4 人。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5）窗口延时服务

年初计划窗口延时服务 365 天，实际窗口延时服务 365 天。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6）网络安全运维数

年初计划网络安全运维数 6 台/套，实际网络安全运维数 6 台/套。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2、产出质量

（1）政务服务事项受理达标率

政务服务事项受理达标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2）政务服务进驻部门达标率

行政服务大厅实际进驻业务部门 50 个，全部达到部门进驻标准，进驻业务部门达标率。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3）智慧大厅工程运维达标率

智慧大厅工程运维达标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4）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达标率

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达标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5）窗口延时服务达标率

窗口延时服务达标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6）网络安全运维达标率

网络安全运维达标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3、产出时效

（1）工程设备维修及时率

工程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2）政务服务事项办结及时率

政务服务事项办结及时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

（1）成本节约率

2022 年度安排项目经费 701 万元，实际支出 701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及 5 个三级指标，分值共 22 分，绩效评价得分 18.69 分，得分率 84.95%。

1、社会效益

（1）提供邮政收派服务

提供邮政收派服务 10.75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69 分。

（2）提供雕刻印章服务

提供雕刻印章服务 12.98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 分。

（3）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地落实，扎实开展行政审批提速增效“四减一优”专项行动，推动更多的涉企便民服务事项集成办、极简办、一窗办、网上办，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4 分。

2、满意度

（1）窗口工作人员满意度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开展窗口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程度问卷调查，满意度达 94.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 分。

（2）社会公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开展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程度问卷调查，满意度达 93.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狠抓工作机制建设，打造过硬型机关

一是建立“六位一体”工作机制。研究制定了 113 条年度工作任务，每月定期组织政务服务办、行政服务中心、信息中心、12345 热线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代办中心等六个单位（部门）工作例会；**二是**推行“市县联动”工作机制。实行“一名分管领导+业务科长”挂点指导一个县（市、区）的工作机制，每月定期下沉基层一线，调研指导政务服务工作；**三是**实行“红黄绿”排名通报机制。每月工作例会对各县（市、区）政务服务考核指标进行排名通报，标注“红黄绿”颜色，并纳入年终考核体系。

2、紧扣“放管服”改革，打造创新型机关

一是打好“两大品牌”。（1）“景快办”服务品牌。提请市委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响“景快办、办德好、镇暖心”营商环境品牌的实施方案》，并由两办印发。（2）“瓷都小赣事”帮代办品牌。率先在全省设立帮代办机构，组建助企纾困、便民暖心、全科服务三支帮代办队伍，搭建“两横一纵”帮代办网络，梳理公布了重点企业、重大投资项目、景漂景归人才、特殊群众等四大类帮代办服务事项，实现了“e+12345 热线+线下窗口”全覆盖、全天候服务；**二是**协调推出多项改革举措。推出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超时默许制”、行政监管领域“首违微违免罚”、“出生一件事”改革、“企业开办一件事”改革、工程建设领域全流程电子化试点。

3、着力数字化建设，打造效能型机关

一是夯实三个平台。夯实“赣服通”应用平台。推进了“赣服通”5.0 版上线，完成了“一件事一次办”“秒批秒办”“赣通分”“一照通证”等专区建设。夯实“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全面完成了市县两级自建业务系统与“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对接使用，一窗系统平台部署实现了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全市 54 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完成了“分散受理”向“综窗受理”转变，综合窗口合规率达 100%。夯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强力推动交

易平台整合共享，做到“平台之外无交易”，开辟“不见面交易政采专厅”，建设了政采非招不见面开标询标系统，率先在全省上线运行“不见面开标系统+远程异地评标”服务模式，交易软硬件提档升级；**二是**实施“五朵云”服务。筛选“云资源”项目。组织项目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召开多轮座谈会，梳理出全市在基础设施、政务服务、民生领域等41个数字政府建设项目。强化“云证照”应用。电子证照种类由2021年的120种增加到248种，市级政务服务中心通过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可实现671个政务服务事项涉及的48种常用电子证照的授权调用，办事群众可通过“刷脸”“亮码”“扫码”授权获取，实现“免证办”。开通“云印章”功能。完成搭建景德镇市电子印章平台，在赣服通景德镇分厅上线“景E签”专区，积极推进电子印章申领及应用。已申领电子印章的企业及个体38344户，较2021年增加33519户，申领率由6.45%增加到51.22%，全省排名第四；新增帮代办授权书签署、住建网签备案合同签署、不动产登记档案查询结果签章等4个电子印章应用场景。提升“云共享”能力。58个部门在大数据管理基础平台发布信息资源目录2550个，较2021年（498个）增加2052个；挂接数据资源3921个，较2021年（627个）增加3294个。建好“云领导工作台”。围绕市领导关心的12345热线工单问题、工程建设项目“超时默许制”工作和“企业安静期”制度执行情况，依托“赣政通”平台，接通相关业务审批系统，开发集工作进展、数据分析、辅助决策于一体的“赣政通APP”领导工作台，相关部门领导、市领导在“赣政通”平台注册登录后，便可在手机上实时查看以上工作的进展和落实情况，推动了市级重点工作移动办、即时办，大大提高了领导办公效率和便捷度。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长效管理制度需健全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虽然比较健全，但随着项目服务范围拓展需进一步完善。主要原因是政务服务形式更加多样化、便捷化、人性化，“放管服”改革工作持续深化，项目长效管理机制需要根据政务服务改革需要进一步完善。

2、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有待提升

政务服务系统平台的建设使用基础依旧比较薄弱，部分高频政务数据未共享或共享质量不高，部门业务协同水平整体偏低，一些公共数据尚未归集共享，数据共享供需清单数量少。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长效管理制度

随着部门职能不断扩充，业务范围不断拓展，项目相关长效管理机制应与时俱进，不断完善政务服务规章制度，保障行政服务中心运转，提供更加多样化、便捷化、人性化的政务服务。市行管委一手抓政务服务改革，一手抓营商环境，不断完善项目管理长效机制，为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创造更加优化的经济发展环境。

（二）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组织实施政务服务提升年专项行动，推行政务服务改革，切实提升政务服务质效。以一等的政务服务助力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努力打造效率一流、效能一流、效果一流的“景快办”政务服务品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td><td colspan="8">景德镇市政务服务代办中心运转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政务服务代办中心</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5万元</td><td>85万元</td><td>53.45万</td><td>10</td><td>62.9%</td><td colspan="2">6.29</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td><td>85万元</td><td>85万元</td><td>53.45万</td><td>—</td><td>62.9%</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目标1：配合开展优化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工作；
目标2：负责投资项目报建、重点企业项目帮办代办工作；目标3：负责市本级政务服务中心综合代办窗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与出件工作；
目标4：负责协调指导市、县政务服务代办中心工作；
目标5：负责政务服务中心前台咨询导服、协助发号和现场解说工作；
目标6：负责市本级政务服务大厅错时延时预约服务协调工作；
目标7：负责政务服务中心投诉受理、转办督办工作；
目标8：网上中介超市入驻、与市非公办对接相关事宜</td><td colspan="4">实施该项目，加强政务服务清单化管理，中心中心共进驻56个部门（含履行公共服务职能的企业）1053个政务服务事项。已全面启用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系统平台，全市共有78家中介服务机构、313家机关（事业）单位入驻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市本级各窗口单位都已建立帮代办服务队伍，通过电话咨询帮办325余次，现场工作人员帮办代办服务126次，上门帮办服务35次。</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办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数</td><td>1万件</td><td>13382件</td><td>5</td><td>5</td><td></td></tr>
<tr><td>预约服务事项数</td><td>0.3万</td><td>1026件</td><td>4</td><td>1.37</td><td></td></tr>
<tr><td>设立惠企代办窗口数</td><td>7个</td><td>7个</td><td>4</td><td>4</td><td></td></tr>
<tr><td>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入驻数</td><td>331家</td><td>313家</td><td>4</td><td>3.78</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办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达标率	100%	100%	5	5	
			办理预约服务事项达标率	100%	100%	4	4	
			设立惠企代办窗口数量达标率	100%	100%	4	4	
			网上中介超市入驻数量达标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政务服务事项办结及时率	100%	100%	6	4	
			惠企代办窗口设立及时率	100%	100%	5	5	
			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入驻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0%	37.2%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工作	5项	5项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机制	建立	建立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1.44	